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4年9月19日披露《关于延期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编号:临2014-043)、《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4-044)。因对办理延期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权益登记日期理解存在披露偏差,现对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期等内容更正如下:

一、涉及的披露文件《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编号:临2014-043)。

原:“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新的召开时间为2014年10月16日(星期四),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10月13日(星期一)”。

更正为:“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新的召开时间为2014年10月16日(星期四),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9月22日(星期一)”。

二、请投资者知悉2014年9月19日披露的《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4-044)。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按以下方法进行: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0月16日(星期四)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0月16日(星期四)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会议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现场会议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26号龙滩大厦22层2201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1	关于为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2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独立董事候选人:雷民军
3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3.1	董事候选人:王森
3.2	董事候选人:寇晓恩
3.3	董事候选人:梁永登

说明:1.本次会议将对上述议案2、3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逐项表决;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2014年8月19日、2014年9月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会议出席对象
1.2014年9月22日(星期一)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有权委托代理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一)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股票代码:600236 股票简称:桂冠电力 编号:临2014-045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对“关于延期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等事项的更正公告”等事项的更正公告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出示本人身份证卡、个人身份证、持股凭证,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及股东帐户卡。
(2)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以2014年9月24日(星期三)16:00前收到为准。

2.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时间
2014年9月24日(星期三)9:00—17: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26号23层2303室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类似于网上股票,具体流程见附件二《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电话:(0771)6118880, 传真:(0771)6118899, 邮政编码:530029。
公司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26号龙滩大厦。
联系人:钟文强、梁娟。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4年10月16日召开的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书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1表决如下(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五)会议登记地点:浙江省桐乡市富春镇锦帆机械工业区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 http://www.cninfo.com.cn 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4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02625
3.投票简称:龙生投票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为:
(1)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写股东大会议案,本次大会只有一个议案,100.00元代表该议案,委托价格100元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委托价格(元)
1	关于变更部分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

表决意见	对应的委托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4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02625
3.投票简称:龙生投票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为:
(1)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写股东大会议案,本次大会只有一个议案,100.00元代表该议案,委托价格100元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委托价格(元)
1	关于变更部分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

表决意见	对应的委托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4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02625
3.投票简称:龙生投票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为:
(1)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写股东大会议案,本次大会只有一个议案,100.00元代表该议案,委托价格100元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委托价格(元)
1	关于变更部分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

表决意见	对应的委托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4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02625
3.投票简称:龙生投票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为:
(1)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写股东大会议案,本次大会只有一个议案,100.00元代表该议案,委托价格100元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委托价格(元)
1	关于变更部分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

表决意见	对应的委托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4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02625
3.投票简称:龙生投票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为:
(1)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写股东大会议案,本次大会只有一个议案,100.00元代表该议案,委托价格100元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委托价格(元)
1	关于变更部分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

表决意见	对应的委托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4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02625
3.投票简称:龙生投票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为:
(1)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写股东大会议案,本次大会只有一个议案,100.00元代表该议案,委托价格100元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委托价格(元)
1	关于变更部分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

表决意见	对应的委托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4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02625
3.投票简称:龙生投票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为:
(1)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写股东大会议案,本次大会只有一个议案,100.00元代表该议案,委托价格100元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委托价格(元)
1	关于变更部分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

表决意见	对应的委托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4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02625
3.投票简称:龙生投票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为:
(1)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写股东大会议案,本次大会只有一个议案,100.00元代表该议案,委托价格100元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委托价格(元)
1	关于变更部分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

表决意见	对应的委托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4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02625
3.投票简称:龙生投票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为:
(1)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写股东大会议案,本次大会只有一个议案,100.00元代表该议案,委托价格100元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委托价格(元)
1	关于变更部分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

表决意见	对应的委托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4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02625
3.投票简称:龙生投票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为:
(1)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写股东大会议案,本次大会只有一个议案,100.00元代表该议案,委托价格100元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委托价格(元)
1	关于变更部分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

表决意见	对应的委托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4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02625
3.投票简称:龙生投票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为:
(1)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写股东大会议案,本次大会只有一个议案,100.00元代表该议案,委托价格100元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委托价格(元)
1	关于变更部分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

表决意见	对应的委托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4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02625
3.投票简称:龙生投票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为:
(1)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写股东大会议案,本次大会只有一个议案,100.00元代表该议案,委托价格100元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委托价格(元)
1	关于变更部分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

表决意见	对应的委托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4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02625
3.投票简称:龙生投票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为:
(1)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写股东大会议案,本次大会只有一个议案,100.00元代表该议案,委托价格100元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委托价格(元)
1	关于变更部分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

表决意见	对应的委托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4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02625
3.投票简称:龙生投票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为:
(1)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写股东大会议案,本次大会只有一个议案,100.00元代表该议案,委托价格100元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委托价格(元)
1	关于变更部分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

表决意见	对应的委托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4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02625
3.投票简称:龙生投票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为:
(1)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写股东大会议案,本次大会只有一个议案,100.00元代表该议案,委托价格100元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委托价格(元)
1	关于变更部分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

表决意见	对应的委托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系统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4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02625
3.投票简称:龙生投票
4.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为:
(1)买卖方向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填写股东大会议案,本次大会只有一个议案,100.00元代表该议案,委托价格100元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委托价格(元)
1	关于变更部分公司董事的议案)	100.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

表决意见	对应的委托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计票规则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